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0

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三十分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姓名)
寓 _____ (地址)
為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_____⁽²⁾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股份」)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定義見下文)主
席⁽³⁾或 _____ (姓名)
寓 _____ (地址)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上午十
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20號香港喜來登酒店4樓明廳II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
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代表本
人／吾等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按下列指示就有關決議案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
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省覽及批准根據出售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之條款及條件進行出售事項(定義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 _____

簽署⁽⁵⁾ _____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均須填上。
2.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而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3. 如擬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4.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有給予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外任何正式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高級職員(主管)、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6.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簽署表格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核證之該等授權書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7.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則前述到場人士中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之人士作出之投票會獲接納，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之投票一概不獲受理。
8. 凡有權出席並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9.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作實。